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八次行政（主管）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 日(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教學行政大樓二樓行政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主 席：許校長榮添

紀 錄：張富順



壹、檢討上次會議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110 學年第 2 學期第七次行政（擴大）會議

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行政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檢討各處室執行情形、部份尚需加強改進者，請儘速執行完竣。

會議決議及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列管情形
一、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疫情影響，有關學生課程、考試及其他相關因應措施，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教務處	無須列管
二、有關「數位學習精進輔導計畫」申請後的載具，請討論選擇規格與數量，提請討論。 決議：作業系統：微軟 surface	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教務處	無須列管
三、有關因疫情影響，學校師生如有居家隔離情形，其課務問題所因應的方式(草案)如說明，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教務處	無須列管
四、初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寒暑假返校打掃要點」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尚未完成簽核。	學務處	繼續列管

貳、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如后 P.6會議資料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研議現職代理教師再聘作業流程圖(含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有關111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事宜，現職代理教師，比照110學年度再聘方式辦理，業於111年4月25日教師評審委員會提案討論通過。先予敘明。

二、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摘要(民國109年06月28日修正版)」第 4 條規定如下：

學校聘任三個月以上經公開甄選之代課、代理教師，其服務成績優良、符合學校校務需求，且具前條第三項第一款資格者，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

三、次按「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特殊教育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之十二規定略以、學校應於長期代課、代理教師離職或服務證明文件，加註服務成績是否優良及是否曾經公開甄選進用。

前項服務成績之認定，應經學校教師成績考核會審議認定。

前項經認定服務成績優良之代課、代理教師，符合學校校務需求，且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並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學校得再聘任之，再聘以二次為限。

四、就上開規範下，為使作業流程順暢、各單位角色配合、再聘意願調查及甄選啟動時機，以完備教評會審議前置作業。

五、本再聘作業流程圖(含說明)案，如蒙同意，提教評會審議。並邀非委員各科召集人及進修部黃主任列席，提供卓見。

決議：本案提送教評委員會討論決議，並通知國文、數學科召集人列席參與。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現職代理教師再聘作業流程圖說明

註記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摘要

(民國 109 年 06 月 28 日修正版):

第 4 條

學校聘任三個月以上經公開甄選之代課、代理教師，其服務成績優良、符合學校校務需求，且具前條第三項第一款資格者，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

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特殊教育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

十二、學校應於長期代課、代理教師離職或服務證明文件，加註服務成績是否優良及是否曾經公開甄選進用。

前項服務成績之認定，應經學校教師成績考核會審議認定。前項經認定服務成績優良之代課、代理教師，符合學校校務需求，且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並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學校得再聘任之，再聘以二次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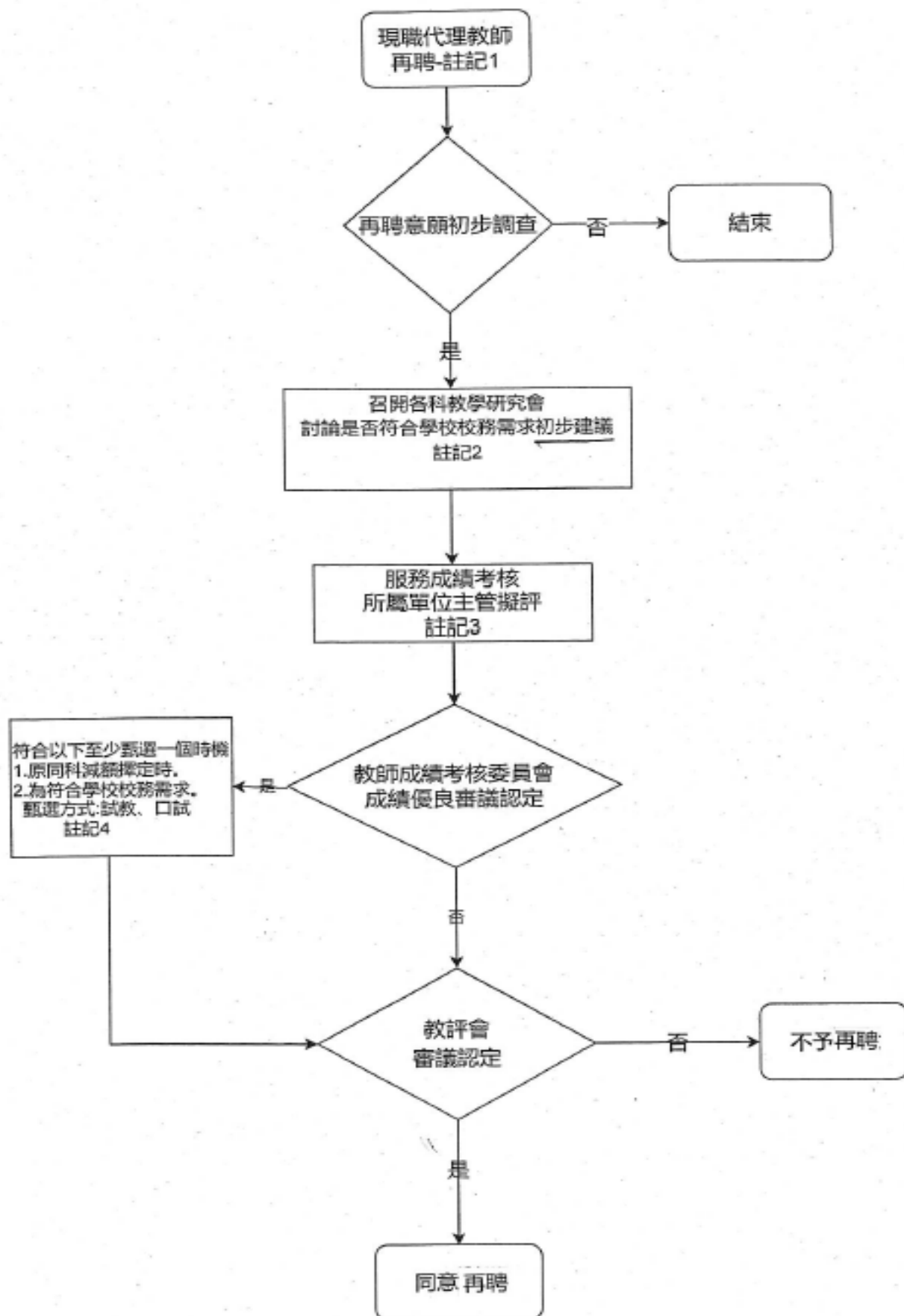
註記 2:

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教師甄選提列類科及缺額注意事項。
2. 代理教師所屬單位主管至該科教學研究會開會，就「符合校務需求」初步討論及做成建議。

註記 3. 代理教師所屬單位主管於 6 月份第 1 週內，按平時表現於「長期代理、代課教師成績考核表」擬評，並於該表註記或附該科之「符合校務需求」初步建議資料。

註記 4. 教務處辦理甄選時，會同開科召集人為之。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現職代理教師再聘作業流程圖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111年5月14日本校辦理全國教師甄試筆試場地，111年5月21日至22日辦理國中教育會考場地，前日須環境打掃，擬於111年5月13(五)及5月20日（五）下午調整作息，提請討論。

說明：為布置及整理校園環境，預計調整作息如下表：

本校為配合【全國教師甄試】及【國中教育會考】考場佈置，111年5月13日(星期五)及20日下午作息時間調整如下：		
節次	調整時間	備註
第5節	13：10~13：50	
第6節	13：55~14：35	
第7節	14：40~15：20	
	15：20~16：00	班級整理及環境打掃
	16:00	整潔檢查無誤後統一放學 佈置考場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 一、111 年 4 月 28 日 (四) 上午 10:00 本校辦理 111 年師鐸獎初審會議第 2 次會議，依防疫措施及規定：室內 80 人或室內超過 80 人但容留人數符合室內空間至少 1.5 米/人(2.25 平方米/人)，實施實聯制，發燒或有上呼吸道症狀或受管制者(包含居家隔離、居家 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者)之參加者，禁止進入，並於參加期間全程佩戴口罩，維持會議室環境良好通風，參加者之座位應採梅花式座位安排或確保每人活動空間達 2.25 平方公尺。
- 二、111 年 5 月 2 日上午 10:00 於教學資源中心 1 樓展覽區，辦理策略聯盟建國科技大學師生作品聯展「科技與人文·創藝在永工」開展，因疫情升溫不辦理開幕活動，請安排本校班級學生參觀閱覽，歡迎同仁參觀。

陸、散會：下午3時5分

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

學務處業務報告：

一、上週工作報告：

(1)加強巡邏校內外學生吸菸及停車熱點查察。

二、本週工作重點：

(1)加強巡邏校內外學生吸菸及停車熱點查察。

(2)111年5月2日(一)行政會報後召開防疫專責小組會議。

(3)111年5月5日(四)中午12時10分整召開高三畢業典禮第一次籌備會議

於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三、協調及宣導事項：

- (1)請各位同仁務必遵守防疫指引,相關指引於官網和群組皆有公告。
- (2)依彰化縣政府公告，彰化縣立各級學校自即日起，暫緩辦理跨縣市校外教學、畢業旅行、隔宿露營等至本學期結束，以維校園師生安全，請各位同仁協助配合。
- (3)配合教育部111年4月19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1227號來函，「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執行方式原則」，請各位同仁會議用膳時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免洗餐具使用。
- (4)中區招募中心-入班宣導
05/04(三)第五節：電二甲、電二乙、化二甲、化二乙
05/11(三)第五節：機二甲、機二乙、機二丙、製圖二
05/11(三)第六節：建築二、室設二、資訊二、化工二
- (5)因近期疫情嚴峻，為避免跨班上課交流增加風險，原05/04(三)及05/25(三)第6-7節的社團課程取消，改為各班留置「原班上課」。各班授課教師建議名單如表列，如名單有狀況會再行調整：

高一		高二		高三	
班級	授課教師	班級	授課教師	班級	授課教師
機一甲	吳明福	機二甲	廖弈雯	機三甲	鄭文揚
機一乙	游為楷	機二乙	江威廷	機三乙	李岱佳
製圖一	楊泰富	機二丙	鄭景鴻	製圖三	劉巾英
電一甲	張暉茗	製圖二	林茂宏	電三甲	吳美雲
電一乙	石稷奎	電二甲	施泓宇	電三乙	林麗英
化一甲	詹進謀	電二乙	林承隆	化三甲	邱子耀
化一乙	許益綸	化二甲	盧曼晴	化三乙	林欣慧
資訊一	粘金熙	化二乙	林岳慶	資訊三	李文卉
建築一	陳世倚	資訊二	賴怡如	建築三	廖長志
室設一	劉乃菁	建築二	陳仲立	室設三	徐慧玲
機工一	林家如	室設二	陳玟君	電繪三	黃志隆
		化工二	陳柏瑩		

圖書館業務報告：

- 一、本學期輔導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學生網站第1110310梯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結果有1篇特優、2篇優等、14篇甲等共17篇，已簽請獎勵並發放獎勵金，恭喜以上獲獎同學。
- 二、靖園雙週報第七十九期已於4月29日出刊，封面及目錄簡要如下，感謝及請轉知各處室採編人員準時交稿。

靖園雙報

第七十九期



校園一隅：教學行政大樓花台
藍花草：花朵以藍紫色為主色調，也叫翠蘆莉，不是蘭花喔，是藍不是蘭。



目錄

教務處	
110學年度字音字形及寫字比賽、高三統測協調會、體育科公開授課花絮	01
學務處	
永工之星歌唱大賽、高一、二班際籃球賽、COVID-19防疫宣導	05
總務處	
校園圍牆及週邊環境改善工程完工情形、戶外教學場域排球場修繕工程情形報導	11
實習處	
埔鹽及彰泰國中職涯探索研習	29
圖書館	
賀！17位同學閱讀心得寫作參賽獲、敬請閱讀『天下雜誌群』線上雜誌	33
輔導處	
教師心理健康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35
人事室	
登山社歡迎您！登合歡山主、南峰活動報導	37
進修部	
師生球類比賽活動報導	39

- 三、策略聯盟建國科技大學師生作品聯展「科技與人文·創藝在永工」開幕於5/2(一)日早上10:00，地點在教資中心前廣場，歡迎觀禮。

人事室業務報告：

- 一、學校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教師授課相關事宜一案，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111.4.20 臺教國署人字第 1110052438 號）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243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學校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教師授課相關事宜一案，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109年3月6日 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24290號、1090024290A號函諒達。

- 二、教育部111年4月14日 臺教授國字第1110048393號函發布

「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以下簡稱本實施標準）規定如下：

- （一）各級學校因應疫情實施暫時停止實體課程期間時，應於確保學生學習品質之前提下，學校教職員生以彈性措施進行線上同步或非同步之遠距教學、使用遠距教學教材或學習平臺系統進行教學及討論，且學校亦應提供教師所需軟硬體設備並協助教師進行遠距教學，以使學生學習不中斷。
- （二）教師為「確診個案」或其「密切接觸者」，仍可依照學

校持續營運計畫規範下進行遠距教學；如教師因身體狀況無法進行遠距教學者，由學校協助彈性辦理。

三、學校暫停實體課程期間，教師授課說明如下：

- (一)教師及學生同時居家隔離／隔離治療或其他必要措施：
依照學校持續營運計畫規範下進行遠距教學。如教師因身體狀況無法進行遠距教學，經學校核給公假或防疫隔離假，其所遺課務得以調課方式處理，或由學校進行課務排代進行遠距教學。
- (二)教師居家隔離，學生在校上課：課務得由學校以遠距教學、調課方式處理或由學校進行課務排代；採遠距教學者，得比照高級中等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排定教師擔任數位遠距教學科目之合作教師，協助班級經營、秩序維護、課程輔助、設備或系統操作，以維持有效教學。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得比照前揭規定辦理。
- (三)教師在校授課，學生居家隔離：得採線上教學同步或混成方式進行。

四、本案如有疑問，請洽本署聯絡窗口：

(一)本實施標準相關疑義：

-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務校安組陳小姐04-37061357。
- 2、公私立幼兒園：學前組林小姐02-77367458。

(二)數位遠距教學：

- 1、高中組：周小姐04-37061628。
- 2、國中小組：王先生02-77367498。

二、教育部公務人員協會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其中新光產物保險公司依據團體保險運作原則，擬於111年度起調漲費率，敬請轉知所屬同仁，請查照。(111.4.21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2051號)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黃圓琇

電 話：04-37061502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20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052051A00_ATTCH9.pdf)

主旨：教育部公務人員協會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其中新光產物保險公司依據團體保險運作原則，擬於111年度起調漲費率，敬請轉知所屬同仁，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公務人員協會111年4月19日教協字第1110000010號字第1110000010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本署各組室(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三、有關本部培育之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師資，建請納入貴縣(市、署)教師甄選報考資格，請查照。(111.4.15 臺教師(二)字第1112601406 號)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翁嘉嶸

電話：(02)77366150

電子信箱：weng@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1126014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本部培育之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師資，建請納入貴縣(市、署)教師甄選報考資格，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行政院推動2030雙語政策，本部配合推動雙語教學師資職前培育，自108學年起推動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109年修正為雙語教學師資培育，並將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架構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
- 二、師培大學依課程架構規劃10學分以上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於師資職前教育中，課程需包含雙語教學之語言使用、教案設計、活動設計、跨領域雙語教學共備及集中實習等內涵，兼具學科雙語教學知能與實務訓練，培育師資生以英語為工具教授學科知識及強化結合生活議題。師資生修畢課程且符合英語檢定條件者得申請於教師證書加註全英語或雙語教學次專長。
- 三、截至111年3月統計，教師證書加註全英語或雙語教學次專長計34人(中等26人、國小8人)；另依110年底調查，110年修畢雙語教學課程師資生已有108人畢業(中等70人、國小

38人)，預估111年畢業者計282人(中等128人、國小154人)。

四、考量雙語教育需要專業師資之實務需求，現有已取得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者，同時具CEFR語言參考架構B2級以上英語能力及修畢10(含)學分以上之雙語教學課程，爰建請於貴縣(市、署)推行雙語教育之國民小學(雙語)教師甄選納入全英語/雙語教學次專長者為報考資格條件之一或加分條件。

五、推行雙語教育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亦建請參照前揭說明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銘傳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靜宜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屏東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四、有關 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遴派，請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投開票所工作，請查照。(111.4.25 臺教國署人字第 1110052714 號)

受文者：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27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中央選舉委員會函 (0052714A00_ATTCH2.pdf、0052714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遴派，請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投開票所工作，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20日臺教人(一)字第1110040124號書函轉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4月18日中選務字第1113150036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署人事室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 五、有關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自 111 年 4 月 26 日起居家隔離天數為 3+4 天，其中自主防疫之 4 天，考量校園為高度密集場所，教職員工生以不到校為原則。(111.4.26 臺教授國字第 1110055119 號)
- 六、有關已退休教職員或遺族所領月退休金、月撫卹金（年撫卹金）或遺屬年金（月撫慰金）（以下統稱定期退撫給與）給付金額，業經行政院、考試院於 111 年 4 月 7 日會同公告調高 2%，並自 111 年 7 月 1 日生效一案，請查照轉知。(111.4.26 臺教國署人字第 1110053373 號)

附件-(非常急件-請彙整學校協助轉傳)

- 一、依教育部111年4月29日臺教人(四)字第1114201437B號函辦理。
- 二、本署前於111年3月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27605號函，請各校111年4月1日前將111年8月1日退休生效教職員（含同年8月1日退休校長及7月16日屆齡退休之舊制職員，不含經銓審有案公務人員）之退休案件以雙軌方式報送。
- 三、因應教育部111年4月29日發布之「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21條第1項規定之解釋令，上開已報送退休案件之教職員(含校長、舊制職員，不含經銓審有案公務人員)，係依第18條第1項第1款與第2款及第19條規定申請自願退休生效者及屆齡退休生效者，請依規定配合下列事項：
- (一)請各校再次確認已報送退休案件教職員，退休生效日是否調整至111年6月30日(“請務必先行確認教職員係符合可調整至111年6月30日退休生效”)，並務必確認教師(校長)提前退休是否影響教學。
- (二)各校調整至111年6月30日退休生效之教職員，請配合下列相關事項：
- (1)「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請於111年5月3日(星期二)前完成修正，並更新上傳附件。
- (2)開立「不影響教學證明書」、「修正事實表」、「重新開立現職學校在職或服務證明」-請於111年5月4日(星期三)前寄達本署人事室，並請於信封寫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事室林佳穎小姐收》，並請於111年5月3日前(星期二)先以一人一檔方式彩色掃描為PDF檔寄至國教署承辦人員林佳穎小姐電子信箱(e-pl28@mail.k12ea.gov.tw)；檔案名

稱請敘明○○學校○○○教師（校長、職員）退休生效日。（屆齡退休生效者，提前退休無須檢附不影響教學證明書）

(4)電子郵件主旨請敘明（○○學校調整退休案掃描檔），每封電子郵件附件請以5MB為限，超出部分請分批寄送，如有分批寄送情形，主旨請敘明（○○學校調整退休案掃描檔之1）、（○○學校調整退休案掃描檔之2）...，最後一封主旨請敘明（○○學校調整退休案調整掃描檔之3資料總計3封）。

三、各校教職員有無調整退休生效日均須於111年5月3日（星期二）前完成附件一（各校用）調整退休生效日意願調查表，並將excel檔及核章掃描檔寄至彙整學校；請彙整學校彙整各校資料至附件二（彙整學校用）調整退休生效日意願調查表，並協助確認各校填列附件一（各校用）調整退休生效日意願調查表之“調整退休生效日相關作業”欄位是否均已完成勾選，並於111年5月4日（星期三）前將彙整之excel檔及核章掃描檔（連同各校excel檔及核章掃描檔）寄國教署承辦人林佳穎小姐電子信箱e-pl28@mail.k12ea.gov.tw。

四、本案時間非常緊迫，請各校務必依前開規定儘速辦理，以免影響教職員之權益。對上開事項若有不解之處，可先與鄰校或彙整學校討論，謝謝大家，國教署人事室林小姐(04-37061533)。

主計室業務報告：

一、112年度「概算」作業包括「概算Excel檔」各工作表，及「會計系統概算」各書表，已依限完成回傳，後續將配合國教署主計室之檢核調整修正各表，並依概算各項附註揭露表件之通報，繼續完成112年預算案作業，「預算案」整編依往年期程預計將於7月份完成。

二、在112年「預算案」整編前，將另有112年「性別預算」的編列，屆時將請各處室提供相關資料由本室彙整。